

中国民间文化



民间文学探幽



ZHONGGUO MINJIAN WENHUA

DI 15 JI

上海民间文艺家协会 编
上海民俗学学会

学林出版社

中国民间文化

——民间文学探幽

3

1994

(总第十五集)

上海民间文艺家协会 编
上海民俗学会

学林出版社

(沪)新登字113号

特约编辑 郑土有

封面设计 戴定九

中国民间文化(94/3)

——民间文学探幽

上海民间文艺家协会编
上海民俗学会

学林出版社出版

上海文庙路120号

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

上海联昌印刷厂印刷

开本850×1168 1/32 印张8.25 插页2 字数220,000

1994年10月第1版 1994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—1,500册

ISBN7—80510—976—1/I·357

定价：8.00元

《中国民间文化》编辑委员会

主	编	姜	彬		
副	主	编	王文华	陈勤建	
编	委	王文华	任嘉禾	陈勤建	
		罗永麟	郑硕人	姜	彬
		魏同贤			
编辑室主任		郑土有			

目 录

● 传说故事研究

中国精怪故事与神、仙、鬼、怪故事系列

-车锡伦 孙叔藏(1)
- 论佛门鬼话的产生与流变.....田兆元(14)
- 论中国天鹅仙女故事的类型.....陈建宪(35)
- AT706故事研究
- 谭振山讲述的《断手姑娘》及其比较研究...江 帆(49)
- 论传说中的诸葛亮形象及对《三国演义》的影响...陈晓红(56)
- 江苏南部的目连救母传说.....朱恒夫(71)
- 仓颉的传说与白水信仰民俗.....宁 锐 王成耀(81)
- 四大传说研究七十年回顾(上).....贺学君(97)

● 防风神话研究

- 防风神话研究现状概述.....钟伟今(122)
- 试论防风神话传说.....王 水(128)
- 防风氏神话的文化遗存.....吕洪年(139)

● 民间韵文研究

- 从《天向》“伯禹腹鲧”谈到古代“产翁制”习俗.....江林昌(147)
- 苏州宣卷和它的仪式歌.....乔凤岐(154)

论民歌的特殊形式“五句头”

——兼论民歌形式的发展和诗体变化的关系

.....朱睦卿(162)

纵谈海门山歌的句式特征.....盛永康(174)

龙船儿

——陈靖姑民间信仰之二.....王 仿 金崇柳(181)

谚语的回环美.....陶汇章(186)

●仙道文化研究

道家思想、仙话与中国民间文化.....罗永麟(192)

宗教与艺术的融合

——论张天师传说.....刘守华(207)

青乌、道教与生殖崇拜论.....詹石窗(222)

黄大仙研究.....陈华文(232)

●域外民间文化研究

两种文化理论的接轨

——下层文化研究在西方社会科学中的升值思考与

英文原著简评.....[美]欧达伟演讲 董晓萍编述(249)

●书评

民俗语言学的新贡献

——介绍《语海·秘密语分册》.....文彦生(256)

中国精怪故事与神、仙、鬼、怪故事系列

车锡伦 孙叔瀛

精怪故事是以精怪及其活动为描述对象的民间幻想故事，它同神话、鬼话、仙话均在古老的民间信仰基础上产生，并形成富有中国特色的神、仙、鬼、怪幻想故事系列。

所谓“精怪”，就是民间传说中的“物精”、“物怪”。“物”，包括人类自身以外的世界上的各种物：既包括动物、植物，也包括山石、雨雪、日月、星辰等，及人类制造和使用的各种器物。这些物，因自身获得某种灵性和神力，或被某种灵性和神力所依凭、主宰，因而变化为精怪。它们既能化形为人（或具有人的某些特征），又能复现原形；既通人性，又具物性。它们介入人们的生活，祸福于人，这类故事便是精怪故事。有的研究者称之为“怪话”。

就产生的本源和基础来说，神话、鬼话、精怪、仙话均属中国社会早期信仰文化的产物。神话产生最早，它是通过原始初民的“幻想用一种不自觉的艺术方式加工过的自然和社会形式本身”。^①这种“幻想的不自觉的艺术方式”是建立在自然崇拜、万物有灵、灵魂不灭等原始信仰观念基础上的原始思维活动，由此而“加工”出一个充满神灵的世界。在这神灵世界中，后世称为“神话”的文学艺术也孕育其中。各种各样的神灵在原始人的生活中占据着主导地位，它们同原始人为生存而进行的斗争息息相关。人

① 马克思《〈政治经济学批判〉导言》。

们在敬神、娱神的活动中，表现出为自身的生存而斗争的渴望和意志，这就构成了原始神话的战斗精神。

精怪的形象源于原始神话中被神化的自然物。它们多有半人半兽或状若人的形体，有名字，人可以呼其名，甚至吃它们。它们所具有的神力，给人带来祸或福。因为这些原始的精怪具有神性，所以一般被称为“精”或“神”，不被视为“怪”。如《管子·水地篇》中的涸水精庆忌：“涸泽数百岁，谷之不徙、水之不绝者，生庆忌。庆忌者，其状若人，其长四寸。衣黄衣，冠黄冠，戴黄盖。好小马，好急驰。以其名呼之，可使千里外一日返报。此涸泽之精也。”又如《竹书纪年》中的河精：“禹观于河，有长人白面鱼身出曰：‘吾河精也。’呼禹曰：‘文命治水。’言讫，授禹《河图》，言治水之事，乃入于渊。”当人们把这些“精”、“神”同“物”的特殊变化联系起来，而进一步探求其生成的原因的时候，它们便被视为“怪”，而成为精怪了。

鬼的信仰产生于灵魂不灭的观念。谈鬼的故事，便是“鬼话”。《说文》：“人所归为鬼。从人，象鬼头。鬼阴贼害，从厶。”《小戴记·祭法》：“大凡生于天地之间者皆曰命，其万物死皆曰折，人死曰鬼。”在原始神话中，鬼与神是在同一幻想世界中，神是鬼的统领。《论衡·订鬼》引《山海经》佚文：“沧海之中，有度朔之山，上有大桃木，其屈蟠三千里，其枝间东北曰鬼门，万鬼所出入也。上有二神人，一曰神荼，一曰郁垒，主阅领万鬼。”《韩非子·十过篇》载黄帝与蚩尤神话中，黄帝曾“合鬼神于西泰山之上，驾象车而六蛟龙，毕方并辖，蚩尤居前，风伯进扫，雨师洒道；虎狼在前，鬼神在后，腾蛇伏地，凤凰复上，大合鬼神，作为《清角》。”这位威风凛凛的黄帝，是一切神鬼、精怪的统领。后来由于鬼和精怪常常作祟人间，所以也常混同在一起。“人死为鬼，物精为魅。”“鬼魅”便指神、仙之外的一切精灵。

较之鬼话和精怪故事，仙话从神话中分化出来要迟。研究者

认为它产生于春秋战国时期。①《释名·释长幼》：“老而不死曰仙。”人的肉体和精神何以得“老而不死”？最早是认为获得了“不死之药”。《山海经》中所载“不死民”“不死国”神话中，便是吃了“甘木”（不死树）而得“不死”。神话中的西王母，更被认为是掌握了“不死药”的神人。②其次是修炼成仙。后来不仅人可修炼成仙，凡有生命的动、植物乃至鬼，都可以修炼成仙。这样便产生了动物仙仙话、植物仙仙话和鬼仙仙话。③鬼话、仙话和精怪故事在此便产生了交叉和重叠。

信仰文化就其本质上讲，是思维方式的问题。实本无，而信之有，把观念做为思维的前提和基点；把某种观念的显现，视为真实的、神圣的存在。这种反科学的、唯心主义的思维方式，正是一切宗教和民间信仰的基础，并由此创造出众多神、仙、鬼、怪等现实中并不存在的形象。因此，神、仙、鬼、怪故事的产生，最初都不是自觉地文学艺术的创作，而是信仰文化观念的具象显现。

中国信仰文化的发展有其明显的特征。在中国始终未形成视其他信仰为异端的一神宗教。原始信仰和原始宗教在国家建立后，仍被继承下来，发展为国家的正统宗教。特别是进入封建社会之后，形成了一整套由天神、地祇、人鬼组成的神灵系统，并制订了严格的祭祀、礼仪制度。这只要查一下各个王朝历史中的《祭祀志》就十分清楚了。它虽然带有封建国家的政治色彩，但同原始宗教和信仰的联系也十分明显。比如对山川神的祭祀，便源于原始的山川崇拜；敕封的山川神，则多出于神话、传说中的山

① 郑士有、陈晓勤《中国仙话·前言》，上海文艺出版社1990年版。

② 见《淮南子·览冥训》等。

③ 参见姜彬主编的《中国民间文学大辞典》第74页，上海文艺出版社1992年版。

川神灵。历代封建王朝以神道设教，并不排斥民间的信仰，甚至参与民间的造神活动。各朝政府所封的新神，多有民间信仰和神话传说的基础。

汉代形成的道教，是集民间信仰之大成的庶民宗教。民间神、仙、鬼、怪信仰文化均被纳入其宗教系统。道教承认精怪的存在，并以“捉妖拿怪”作为显示其法术的宗教活动。佛教是外来的宗教，其传入之初，便尽量适应中国的国情。佛教僧尼尽管严守着佛典和佛门戒律，而对世俗民俗，则尽量满足和容忍他们信仰的需求和选择。比如佛陀的侍者观世音，最终被改造为有求必应的妙庄玉女，并经常同非佛教的神灵被民众供奉在一起。历史上争论不休的佛、道之争和儒（基本上代表封建国家的正统宗教）、释、道“三教论衡”，最后形成三教共存和合一。比如源于民间信仰的人神关公（他的原型是三国时蜀国名将关羽），国家宗教中他的封号是“三界伏魔大帝神威远震天尊关圣帝君”，遍布全国各地的关帝庙则由道士们厮守着，佛教也把这位神君拉去做了护法的伽蓝，民间则继续编造着这位神君的神话传说。

中国信仰文化的这种特征，使乡村平民社会中长期存在着带有原始信仰特征的民间信仰；漫长的封建社会中，以小农耕作为基础的自然经济，也阻滞了科学文化的发展和普及。这就构成了中国神、仙、鬼、怪故事发展的历史背景。鲁迅曾说过：“中国人至今未脱原始思想，的确尚有新神话发生，譬如‘日’之神话，《山海经》中有之，但吾乡（绍兴）皆谓太阳之生日为三月二十九日，此非小说，非童话，实亦神话，因众皆信之也。”^①中国现代神话学的研究，受欧美神话学的影响，着重于原始神话的研究，而未留意于中国民间不断产生的新神话。这些新神话，同鬼话、仙话和精怪故事，大半被认为是封建迷信或宗教传说而被摒弃。事实上，

① 《鲁迅全集》第九卷第343页，人民文学出版社1957年版。

中国的神、仙、鬼、怪故事系列，在中国特殊的信仰文化背景上，既受宗教文化的影响，又不受宗教信仰的束缚，最终由民众的信仰、价值观和审美观念决定着自己的发展。关于神话、鬼话、仙话可作专题的研究，以下主要谈精怪故事。

精怪故事源于神话，又不同于神话。它是原始初民对客观世界的“物”的发生、发展、变化有了一定认识之后产生的，比如动物、植物的生长变化、无生物的一般存在形式。但是，当人们遇到物的某些特殊的变化、特殊的形态（比如偶具人形或某些类似人的特殊形态）。或未曾见识过的奇异生物，某些难以理解的自然现象和变化，等等，出于对自然的崇拜和万物有灵的信仰，对这些物的异常变化和形态，便产生了幻想的、畸形的解释，以及它们对人的生活影响的联想，这样便产生了精怪变化祸福于人的精怪故事。

从先秦文献中记录的某些精怪变化来看，它们常常同社会政治生活联系起来，认为其中有某种联系，因此被记录于国家的历史中。如传为战国时期魏国的史书《竹书纪年》载：“宣王……二十二年，王师伐鲁，杀伯御，命孝公称于夷宫。陈僖公薨。有马化为人。”①《左传》中也有许多这类记载。汉代学者把天人感应说纳入封建神学体系，作为国家正统宗教的神学基础，精怪的变化便正式被视为国家兴衰、人间灾异的征兆了。董仲舒说：“王者承天意以从事”，“国家将有失道之败，而天乃先出灾害以谴告之；不知自省，又出怪异以警惧之；尚不知变，而伤败乃至。”②这里说的“怪异”，便包括了精怪。后来齐朝正史《五行志》中便记载了许多这类精怪的变异。

这种观念在汉代是十分流行的。东汉王充虽然批判天人感应

① 据《秘书二十一种》本，清汪士汉编，康熙八年新安汪氏刊本。

② 《对贤良策（一）》，见《汉书·董仲舒传》。

说，但也认为万物的特异变化，应着国家的政治：“且物之变，随气，若应政治，有所象为。”因此，“汉兴，老父授张良书，已化为石。是以石之精为汉兴之瑞也，犹河精为人持璧与奉使者，秦亡之征也。”^①这里所指的两个精怪故事，都见于司马迁《史记》记载。前者见《留侯世家》，即张良圯桥进履故事：黄石头精变为老父，考验张良，最后授与张良《太公兵法》，并告诉他：十三年后“孺子见我，济北谷城山下黄石即我矣。”张良靠这部兵法，辅佐刘邦南征北战，建立了汉王朝。十三年后，张良“从帝（刘邦）过济北，果见谷城山下黄石，取而葆祠之。”后一则故事见《秦始皇本纪》：始皇三十六年（公元前211年）河精变为人手捧二十八年始皇渡江时所沉玉璧，拦住始皇派往各地的使者，告诉他们：“今年祖龙死。”果然秦始皇便病死沙丘。司马迁在《留侯世家赞》中说：“太史公曰：学者多言无鬼神，然言有物。”司马贞《索隐》注：“物，谓精怪及药物也。”看来司马迁也相信物成精化为精怪是真实存在的。

汉代以后，受道教修炼得道成仙的观念的影响，民间的精怪故事中则有物修炼成人、成仙的说法。这类物的修炼方法五花八门，它们或居深山、旷野、森林、山洞、河海，经过成百上千年的修炼，化为人形，修得仙体，所以后来的精怪故事中，也把这些修炼成的精怪称作“仙”、“神”，特别是那些与人为善、造福于人的精怪。道教修炼讲究房中术，那些化为人形的精怪，为修得仙体，也常常作祟人间，与人交接，采人之精。唐以后的狐精故事中，尤多这方面的内容。

“物老成精”、“物老为怪”，也是解释精怪产生的一种古老的民间信仰观念。晋郭璞《玄中记》中说：“狐五十岁能变化为妇人，百岁为美女、为神巫，或为丈夫，与女人交接，能知千里外事，善蛊魅，使人迷惑失智；千岁即与天通，为天狐。”“百岁鼠化为

^① 《论衡·无形篇》。

神。”“千岁之龟，能与人语。”^① 不仅生物老了可以成精怪，无生物亦如此。唐牛僧孺《玄怪录》记录一则皮袋精故事：汉代李陵遗留的数千运粮皮袋，被埋在居延山下。“绵历岁月，今已有命”（按：指有了生命），被居延山神收为伶人，自称姓皮、马、鹿、熊等。它们又一一到居延部落主勃都骨低处戏弄，骨低不堪其扰，于是追踪到埋处，将它们挖出来，置火焚烧。这些皮袋“无不为冤楚声，血流漂洒”。^②

人的体液浸染了物，也可使物精变。这是源于古老的原始信仰：人血及精液、汗、尿、泪等，包含了人的生命和元气。因此，人血滴在石头或其他物件上；人在河中沐浴，偶然排精被鱼类吞食；人撒尿时对着家禽、牲畜，或撒在花木上，……这些接触到人的体液的物，便借以得到人的生命和元气，精变为人，或具人的行为特征。这类情节，在现代流传的精怪故事中也经常出现。

上述有关精怪变化的各种解释，有出自宗教信仰，也有来自民间的信仰。它们说明精怪故事的产生是信仰文化的产物。但作为民间故事，它们又受民间文学发展规律的制约。从古代文献记录 and 现代流传的大量精怪故事来看，中国精怪故事的发展大致可分为原生期、发展期、演化期三个阶段，这也是精怪形象发展的三种形态。

原生期的精怪故事，如上文所述，从原始神话中脱胎出来，尚带有神话的胎记。其中的精怪，像神话中的神灵，具有神性，常常是半人半物的形体。它们介入人的生活，带有浓重的神秘色彩。先秦及汉代文献如《山海经》和汉人所编《白泽图》^③中记录的精怪故事，多属此类。

① 原书已佚，据鲁迅辑《古小说钩沉》本。

② 《太平广记》卷三六八引。

③ 这是一部精怪故事集。原书已佚，清马国翰《玉函山房辑佚书》收辑本。

发展期的精怪故事的特点是“怪”，精怪的形象虽是人形，但妖性十足。精怪的出现和活动带有偶然性，其与社会问题的联系，意在说明某种信仰观念。历史文献中作为社会灾异征兆记录的精怪，除了所依附的社会事件外，大都没有故事。民间流传的精怪故事，涉及人的社会生活各个角落，给人带来祸福（多数是与人有害），但一般却不触及社会问题；其描述故事虽具有一定的文学性，但它们仍属信仰文化的产物，而不是自觉的艺术创作的文学故事。汉代以后，道教、佛教兴盛，它们都承认精怪的存在，并以此作为宗教宣传的资料，民间因此盛行“谈鬼说怪”。许多文人也纷纷记录、整理、编写精怪故事，成为南北朝志怪小说的重要内容。许多精怪故事中出现道教法师捉妖拿怪、佛教僧侣视破妖异解人之厄的情节，借以说明道教法术、佛教佛法的威力。晋干宝《搜神记》卷一八记录的一则狸精故事具有代表性：

晋时，关兴一人有二男，田中作时，尝见父来骂詈、赶打之。儿以告母。母问其父，父大惊，知是鬼魅，便令儿斫之。鬼便寂不复往。父忧恐儿为鬼所困，便自往看。儿谓是鬼，便杀而埋之。鬼便遂归，作其父形，且语其家：“二儿已杀妖矣。”儿暮归，共相庆贺，积年不觉。后有一法师过其家，语二儿云：“君尊侯有大邪气。”儿以白父，父大怒。儿出以语师，令速去。师遂作声入，父即成大老狸，入床下，遂擒杀之。向所杀者，乃真父也。改瘞治服，一儿遂自杀，一儿忿懊，亦死。

故事中的一家人遭狸精戏弄作践，最后父死子丧，带有偶然性，不触及任何社会问题。他们的失误，在于没有“法术”却想去除害人的狸精；狸精见了“法师”，则立即现了原形，被擒杀。故事说明的是精怪害人和道教法师捉妖拿怪的法力；记录整理者的

目的在于“发明神道之不诬”。^① 魏晋南北朝志怪小说中记录、编写的精怪故事大多属于此类。除干宝《搜神记》外，刘宋刘义庆《幽明录》^② 刘敬叔《异苑》及题为陶渊明编《搜神后记》等，均收有大量精怪故事。宋代以前志怪小说中的精怪故事，大都被选编入宋初李昉等人编的《太平广记》中。

唐代以后，由于民间一直存在着精怪信仰，所以表现这种信仰观念的精怪故事仍不断产生和流传。有些文人继承南北朝志怪小说的传统，被大量搜集记录、编写这类故事，如南宋洪迈编《夷坚志》、金元时期元好问《续夷坚志》、无名氏《湖海新闻夷坚续志》，直至清人袁枚编《子不语》等笔记小说中，便记了不少精怪故事。延及现代，仍可从民间搜集到这类精怪故事。

演化期的精怪故事已由信仰文化的显现，发展为反映社会、人生的文学故事。信仰和宗教色彩淡化或完全消失，而文学审美性加强。故事中的精怪形象，不仅有人的形貌，也具人性、人情，有人的意志、思想、感情和善恶美丑。其形象也具有某些物性（如物的形体和行为特征）和魔力（如可以变换形体或具魔法），但这已不是信仰观念的表现，而是塑造精怪艺术形象的手段。这类精怪故事内容多种多样，主题广泛深刻；表面上是谈精说怪，实质上是谈社会人生：人生的悲欢离合，社会的是非善恶。

精怪故事的这种演化，在南北朝志怪小说中已现端倪。比如《搜神后记》中的田螺精故事（即《白水素女》）：

晋安帝时，侯官人谢端，少丧父母，无有亲属，为邻人所养，至年十七八，恭谨自守，不履非法。始出居，未有妻，邻人共愍念之，规为娶妇，未得。端夜卧早起，躬耕力作，

① 晋干宝《搜神记·序》。

② 原书已佚。此见《太平广记》卷八三引《吴堪》。

不舍昼夜。后于邑下得一大螺，女三升壶。以为异物，取以归，贮瓮中。畜之十数日，端每早至野还，见其户中有饭炊汤火，如有人为者。端谓邻人为之惠也，数日如此，便往谢邻人。……邻人笑曰：“卿已自娶妇，密著室中炊爨，而曾吾为之炊耶！”端默然心疑，不知其故。后以鸡鸣出去，平早潜归，于篱外窃窥其家中，见一少女，从瓮中出，至灶下燃火。端便入门，径至瓮所视螺，但见女（壳）。乃到灶下问之曰：“新妇从何所来，而相为炊？”女大惶惑，欲还瓮中，不能得去。……

这一田螺精故事，在唐人皇甫氏《原化记》中，可见到民间流传异文，男主角成了常州义兴县县府小吏吴堪，他也得到一位白螺精变的美丽妻子，为之“执爨”。后面则增出极富现实性的情节：“县宰豪士闻堪美妻，因欲图之”，便一再出难题，让吴堪去办，以便加害他。先让吴堪去找“虾蟆毛、鬼臂”，吴堪在妻子帮助下交了差。又让吴堪去找“蝟斗”，吴妻给他一头大如犬能“食火粪火”的怪兽。这头怪兽吃了县宰索来的炭火，粪火于地。“火飙暴起，焚蒸墙宇，烟焰四合，弥亘城门。宰身及一家，皆为煨烬。”吴堪和妻子也不知去向。

故事中的田螺精虽然说是受“天帝”派遣，带有宿命论的色彩，但故事描述的是平民百姓的生活，表达了民众同情孤苦、追求家庭生活美满幸福的愿望。《原化记》中的异文，更涉及到封建社会中官、民的矛盾，按民众的愿望惩治了那个谋霸人妻的“县宰豪士”，

唐代的精怪故事大都收在传奇小说中。鲁迅论述传奇小说的特点说：“传奇者流，源盖出于志怪，然施之藻绘，扩其波澜，故所成就乃特异，其间虽亦或托讽喻以纾牢愁，谈祸福以寓惩劝，而大归则究在文彩与意想，与昔之传鬼神、明因果而外无他意者，

甚异其趣矣。”^①唐传奇的这种特点也表现在其中的许多精怪故事中。比如《元无有》^②中的故杵、灯台、水桶精，《宁茵》^③中的牛精、虎精，都像文人那样吟诗弄文；《来君绰》^④中的螭（蚯蚓）精，同来君绰等四位秀才交谈、行令，辞彩朗然，文思辨捷，使这些秀才们折服。这些精怪虽然最后都复现原形，但无妖性，并不令人生厌。《崔玄微》^⑤中那一群花木精变的女子与处士崔玄微友善相处，使人感到可爱。其中安石榴精阿措，性格倔强，不向威胁她们的封姨（风神）奉承讨好，而求处士保护她们不为封姨摧折，透露出对真、善、美的歌颂。

唐传奇小说中还讲述了许多化为女子与人结为婚姻的精怪，她们不仅不与人有害，反而多具人性、人情。比如《孙恪》^⑥中的猿精袁氏，她嫁给落第秀才孙恪，理家生子。孙恪受表兄张闲云处士挑唆，以她为异类。她最终化为猿而归深山，临别却抚二子咽泣，再三返顾。沈既济《任氏传》^⑦中的狐精任氏，更被塑造为聪明美丽、挚爱坚贞的女性。贫困无家的郑六一再追求她。她同郑六婚后想方设法帮郑六解脱困境，严拒富家子韦崱的调戏。最后明知将遇难必死，却不能拒绝丈夫的恳请，与丈夫同行赴任，结果为猎犬所害。作者在文末说：“嗟乎！异物之情也，有人道焉。遇暴不失节，徇人以至死，虽今妇人有不如其者矣！”

唐人传奇小说中的这些精怪故事，虽出自文人的改编或创作，

① 《中国小说史略》第八篇《唐之传奇文（上）》，《鲁迅全集》卷八，人民文学出版社1957年版。

② 见《太平广记》卷三六九引，出《玄怪录》。

③ 见《太平广记》卷四三四引，出裴铏，《传奇》。

④ 见《太平广记》卷四七四引，出《玄怪录》。

⑤ 见《太平广记》卷四一六引，注出《酉阳杂俎》及《博异记》。

⑥ 见《太平广记》卷四四五引，出裴铏《传奇》。

⑦ 见《太平广记》卷四五二引。